|  |  |  |
| --- | --- | --- |
| **无线电通信局（BR）** | | |
| 行政通函/通函  **CACE/1032** | | 2022年7月20日 |
|  | | |
|  | | |
| **致国际电联各成员国主管部门、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参加无线电通信第1研究组工作的ITU-R部门准成员以及国际电联学术成员** | | |
|  | | |
|  | | |
| 事由： | **无线电通信第1研究组（频谱管理）**  **– 建议批准1项新的和1项经修订的ITU-R建议书草案** | |
|  |
|  |
|  | | |
|  | | |

在2022年7月8日召开的无线电通信第1研究组会议上，该研究组通过了1项新的和1项经修订的ITU-R建议书草案的案文，并同意应用ITU-R第1-8号决议（见A.2.6.2.3段）的程序，通过磋商批准建议书。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见本函附件。请反对批准建议书草案的成员国向主任和研究组主席阐明反对原因。

根据ITU-R第1-8号决议A.2.6.2.3段的规定，请各成员国在2022年9月20日之前通知秘书处（[brsgd@itu.int](mailto:brsgd@itu.int)）是否批准上述提案。

在上述截止期限之后，将以行政通函的方式通报此次磋商的结果，并将尽可能快地出版已批准的建议书（见[www.itu.int/pub/R-REC](http://www.itu.int/pub/R-REC)）。

如有国际电联成员组织了解自身或其他组织拥有本函所提及的建议书草案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的专利，请务必尽快向秘书处通报这一信息。ITU-T/ITU-R/ISO/IEC通用专利政策见：[www.itu.int/en/ITU-T/ipr/Pages/policy.aspx](http://www.itu.int/en/ITU-T/ipr/Pages/policy.aspx)。

主任  
马里奥·马尼维奇

**附件：**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文件：** 第1/71(Rev.2)和1/72(Rev.1)号文件

以下网站提供这些文件的电子版：[www.itu.int/md/R19-SG01-C/en](http://www.itu.int/md/R19-SG01-C/en)

附件  
  
无线电通信第1研究组通过的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ITU-R SM.[APP10]新建议书草案 第1/71(Rev.2)号文件

关于使用《无线电规则》附录10传达对空间无线电通信业务的  
有害干扰相关信息的补充要素指南

负责运营遭遇有害干扰情况的空间无线电通信系统的主管部门，在向相关主管部门提供与有害干扰有关的详情时，应该使用本建议书中的信息。本建议中的格式应该用于补充《无线电规则》附录**10**中规定的格式。

ITU-R SM.1875-3 建议书修订草案 第1/72(Rev.1)号文件

DVB-T/T2的覆盖测量和规划标准验证

在几处编辑性修改和说明中，本修订包含对ITU-R SM.1875-3建议书的以下主要修改：

对后附资料1中建议的测量方法改为使用DVB-T/T2接收机的脉冲响应模式，以评估有用场强。

本更改解决了与现有版本相关的以下问题：

– DVB-T/T2规划假设的参考接收天线与实际测量天线之间的特性差异现已得到补偿。

– 可以更准确地量化来自其他发射机和/或网络的干扰。

– 在评估中校正除测量的50%之外的其他时间概率，尤其是对干扰信号。

因此，后附资料1中新提出的方法允许测量的覆盖范围与计划的覆盖范围之间更紧密地匹配，尤其是在SFN中。

\_\_\_\_\_\_\_\_\_\_\_\_\_\_